

教务〔2021〕56号

关于 2022 年春季学期教材征订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2022 年春季学期教材预订工作将在 11 月 17 日—11 月 30 日期间进行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教学单位预订的教材，必须进行教研室审核、教学单位负责人审核，无问题后再进行预订。

二、教学单位预订的教材，必须登录畅想谷平台教材库选择，否则相关信息学院无法接收、汇总、征订。

三、登录畅想谷平台预订教材后，把表格所列项目用 A4 纸打印一式两份，经教学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、加盖公章后，于 11 月 30 日前报回主区明德楼 208 综合管理科。

四、教材征订工作属于教务处综合管理科，未经综合管理科、教务处和院领导批准，任何人不得私自向学生推销教材。各教学单位负责人必须按学院人才培养方案，严格审核把关，杜绝错订、漏订、多订现象。

注意事项：

1. 各系(院)每学期开设的专业选修课的教材须按选修人数征订。
2. 开设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相关课程的教学单位,必须选用已出版的马工程重点教材。
3. 为学生选用教材时,须优先选用教育部规划教材、精品教材、面向二十一世纪教材、获省部级以上奖或公认水平较高的教材,并积极选用近三年出版的新教材。

教务处

2021年11月16日